

黑龙江玉米秸秆还田作业每亩补贴20元

记者日前从黑龙江省农业委员会获悉，为积极引导农民实施玉米秸秆还田，促进农业生产健康持续发展，该省对2016年玉米秸秆还田作业的补助对象，给予每亩20元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按照规定，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的实施范围为2016年由各市（地）、县（市、区）核实上报的玉米秸秆翻埋和碎混还田面积；补助对象包括采取翻埋和碎混两种还田方式进行玉米秸秆还田作业的现代农机合作社和农机大户。

据了解，2016年是黑龙江省实施机械化玉米秸秆还田补助的第一年。推进机械化玉米秸秆翻埋和碎混还田是实现农作物秸秆禁烧、提升耕地地力、改善生态环境的重要举措。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06613.html>